

采购项目名称：巴中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3-2032 年）

## 编制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N5119012024000012

#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 3.1、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巴中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3-2032 年）编制服务项目服务商 1 名。

###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 3.2.1 服务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599,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599,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 及 核 心 产 品	是否 涉 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否 涉 及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否 涉 及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	------	----	-------------	----------	----------	----------------------------------	--	--	--

1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3-2032年）编制服务	1.00	599,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3-2032年）编制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p><b>1. 采购项目总体要求</b></p> <p>（1）项目成果应在巴中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基础上，按照中央、省、市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高水平保护促进高质量发展，巩固提升巴中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果，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结合巴中实际，编制具有较强科学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的规划，全面推进美丽巴中建设。</p> <p>（2）按照《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建设指标》（2021年修改版本）《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管理规程》（2021年修改版本）和其他相关要求，形成最终成果。</p> <p><b>2. 服务内容和要求</b></p> <p>（1）技术服务工作方案编写：按照采购方要求编写技术服务工作方案，明确技术服务团队、编制思路、工作步骤、完成时限、技术保障、后期服务等内容。</p> <p>（2）资料收集</p> <p>2.1 《巴中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2023-2032年)》（以下简称《规划》）涉及市级部门资料收集。</p> <p>在发改、经信、财政、自然资源和规划、生态环境、住建、交通、文旅、水利、农业农村、林业、综合执法等部门调研生态文明建设情况，收集相关资料。</p>

		<p>2.2 《规划》涉及县区资料收集。</p> <p>调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南江县、通江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恩阳区、平昌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和巴州区省级生态区等建设情况，收集相关资料。</p> <p><b>3. 研究报告及规划编写</b></p> <p>3.1 《规划研究报告》及《规划》（初稿）文本编制。</p> <p>按照《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编制指南》建设指标、管理规程等有关要求，根据调研、资料收集情况，结合巴中实际，巩固提升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果，形成《规划研究报告》，并在《规划研究报告》的基础上编制《规划》（初稿）文本。</p> <p>3.2 征求意见。</p> <p>将《规划》（初稿）征求相关职能部门、县（区）及社会公众意见，并根据征求意见对《规划》（初稿）文本进行修改完善，撰写编制说明。</p> <p><b>4. 专家评审</b></p> <p>申请生态环境厅组织专家对《规划》进行评审，并按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p> <p><b>5. 市人大常委会或市政府审定</b></p> <p>将修改完善后的《规划》(报批稿)文本、编制说明等装订成册，协助报市人大常委会或市人民政府审定。</p> <p><b>6. 印发、报备</b></p> <p>《规划》（送审稿）印发实施和向生态环境厅报备后，负责印制《规划》文本 20 本。</p>
--	--	---

### 3.2.3 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 1:

按 5.4.2 评分标准进行响应

### 3.2.4 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 1:

无。

### 3.2.5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无

### 3.3、商务要求

#### 3.3.1 服务期限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

#### 3.3.2 服务地点

采购包 1: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3.3 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1）验收办法：本项目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等相关规定进行验收。（2）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等进行验收。

#### 3.3.4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 3.3.5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规划》通过生态环境厅专家评审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规划》通过市人大常委会或市政府审定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规划》文本交付后 ，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 3.3.6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巴中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3.4 其他要求**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对应评分明细表提供相应的方案：1. 前期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背景形势分析；②现状分析；③趋势分析；④规划目标分析；⑤难点分析及应对策略。2. 质量及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资料收集；②现场调查；③服务质量和进度保障；④后续保障措施。3.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编制依据；②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现状分析；③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指标巩固提升空间；④研究报告资料收集清单。